**龙江人才网开通申请公函**

|  |  |
| --- | --- |
| **单位全称：** |  |
|  |  |  |  |  |
| **联 系 人：** |  | **联系电话：** |

因招聘需求，本单位向龙江镇人力资源协会申请办理开通网络招聘服务功能，同意并承诺遵守以下条款。

1. 遵守网站上的《会员注册协议》和《互联网电子公告服务管理规定》以及相关的制度性文件、公告、通知等条款内容。
2. 申请单位所提供的信息必须真实有效，如提供的信息不真实而损害、影响或侵犯了第三方的权益，申请单位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及经济赔偿。
3. 发布的信息中不能涉及或使用无第三方书面授权的商标、商号、品牌等或包含工商、公安等相关部门禁止性、限制性内容。
4. 发布职位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避免就业歧视内容。不得以报名费、资料费、表格费、培训费、服装费等名义收取求职者任何费用。
5. 单位发布的招聘职位必须是与劳动者直接建立劳动关系，不得出现代招、借招等行为。
6. 所查阅的人才资料仅限本单位招聘使用，不得用作他途，对人才资料有进一步甄别的责任。
7. 单位招用人员面试和工作的地点应与营业执照上住所地址所在地区相一致。
8. 申请单位应妥善管理账号和密码，不得向任何第三方转借、转让、共享使用权限，或用于非法营利等不正当活动。
9. 如申请单位违反以上条款，或被有关部门列入经营异常状况的单位，将暂停账户的使用，并将记录违规行为，作以后审核申请的依据。
10. 以上条款最终解释权由龙江镇人力资源协会负责解释。

以上申请信息表填写信息及申请公函内容确认无异议的，请在下面位置签字并加盖公章。

———————————————— 以下签章 ————————————————

|  |  |
| --- | --- |
| **申请单位盖章：** |  |
|  |  |
| **负责人亲笔签名：** |
|  | 202 年 月 日 |
| **日 期：** |